

关于申报 2022 年教学研究立项项目的通知

高物课教指字[2022]02 号

为了推动“大学物理”和“大学物理实验”课程的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根据教育部加强本科教学工作和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研究、咨询、指导、评估和服务等工作职责的精神，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物理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教指委）决定在全国高等院校开展 2022 年教学研究立项工作。现将 2022 年教学研究立项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立项内容

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的研究（不限于此）：“大学物理”和“大学物理实验”课程的课程思政、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学模式、教学方法、在线教学、课程评价的研究。

2. 立项申报、审批办法和日程

- 1) 本次采用线上申报方式进行，要求各项目申请人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前，将填写好的“高等学校教学研究项目申请书”（需要所在高校教务处签署意见）的 PDF 版提交至对应的地区工作委员会主任。
- 2) 各地区工作委员会主任组织本地区专家组初评所管辖地区高校的申报项目，每所高校限额申报 1 项，每个地区限额推荐 10 项，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前完成初评。初评推荐的项目在 2022 年 7 月 15 日—2022 年 7 月 20 日时间内由项目申请人将项目申请书的 PDF 版提交到教指委项目申报网站，网站地址为：www.dwjzw.cn。
- 3) 教指委将组织专家组对各地区工作委员会推荐的申报项目进行评审，并分地区限额批准立项研究项目。
- 4) 教指委将于 2022 年 7 月 30 日前完成网评工作和项目终评工作，8 月初发布 2022 年批准立项通知。
- 5) 对上述批准立项的每个项目，教指委将提供 3000 元研究经费，并拨至各项目负责人所在学校。
- 6) 项目自批准之日起执行，起止年限为两年。

3. 项目管理和验收办法

- 1) 项目管理：采取地区工作委员会和专家组相结合的管理方式，日常联络主要由地区工作委员会负责。
- 2) 项目中期检查：由教指委各地区工作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实施。
- 3) 项目验收办法：项目研究工作完成后，立项单位需在规定的时间内填写并提交结题报告、撰写并提交反映项目成果的研究论文，教指委将组织验收或鉴定并对优秀项目给予表彰。

4. 项目联系人和联系地址

东北地区工作委员会主任：霍雷

电子信箱：lhuo@hit.edu.cn

通讯地址：哈尔滨工业大学理学院物理系（邮编 150001）

华北地区工作委员会主任：李焱

电子信箱：li@pku.edu.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9 号北京大学物理学院（邮编 100871）

西北地区工作委员会主任：戴剑锋

电子信箱：daijf@lut.cn

通讯地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兰工坪路 287 号兰州理工大学后家属院菜鸟驿站（邮编 730050）

华东地区工作委员会主任：蒋最敏

电子信箱：zmjiang@fudan.edu.cn

通讯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220 号复旦大学物理学系（邮编 200433）

中南地区工作委员会主任：贾瑜

电子信箱：jiayu@zzu.edu.cn

通讯地址：郑州市科学大道 100 号郑州大学物理学院（邮编 450001）

西南地区工作委员会主任：朱建华

电子信箱：zhujh@scu.edu.cn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望江路 29 号四川大学物理学院（邮编 610064）

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物理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附件：2022 年高等学校教学研究项目申请书